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总经理离任及聘任新任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经理华建军先生因个人任期到期离任，华建军先生离任后仍在公司从事技术方面的工作，截至本公告日华建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公司及董事会对华建军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2016年12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江承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江承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江承艳先生，1972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1年-1995年就读于福州大学化工系精细化工专业，1995年7月参加工作，先后任职于福建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四川福华农科投资集团副总裁兼总工程师、江西中星联医药化工公司董事长助理、南通泰禾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江承艳先生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管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